

证券代码：871633

证券简称：华电光大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绍兴上虞华电光大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申请资金借款 500 万元，具体授信总额和期限以银行审批为准。公司董事长贾文涛及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戴伟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方已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回避表决，并拟将该关联交易提交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贾文涛

住所：北京市宣武区手帕口南街1号院

2. 自然人

姓名：戴伟川

住所：浙江省上虞市百官街到江东路380号

（二）关联关系

贾文涛为公司董事长；

戴伟川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子公司绍兴上虞华电光大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申请资金借款500万元，具体授信总额和期限以银行审批为准。公司董事长贾文涛及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戴伟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合理的、必要的。

2.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有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资金周转，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